

双
人

TWO BOYS

名
作

金国栋

作品

JINGUODONG WORKS



千万年里，天上人间。

我能与你共一片苍凉海景，

共一个并不十分美好的年代，共生疮，散双鱼。

这真的是莫大的恩赐！

相濡以沫，你我双鱼。

双

TWO BOYS

魚

金国栋

著

JINGUODONG
WORKS



长篇小说 爱情都市 风情浪漫 文学经典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公司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双鱼 / 金国栋著. -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11. 4

ISBN 978 - 7 - 80755 - 998 - 6

I. 双… II. 金…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60126 号

书 名: 双鱼

著 者: 金国栋

责任编辑: 李爽 刘燕军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销售热线: 0311 - 88643232/24/28/29

传 真: 0311 - 88643225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630 × 900 1/32

字 数: 220 千字

印 张: 8.5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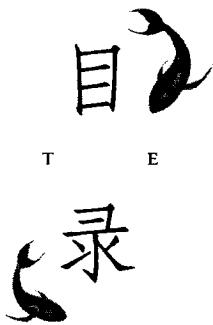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755 - 998 - 6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C O N T E N T S



【序言一】

这是一部十分尊重甚至是考验读者智商的小说 / 1

【序言二】

青春 / 3

【楔子】 / 7

【第一章】 雾里的男孩 / 10

【第二章】 温暖 BOY 与冷漠 BOY / 22

【第三章】 长得一模一样的喜欢 / 31

【第四章】 做妈妈的妈妈 / 42

【第五章】 世界上最环保的表白 / 52

【第六章】 BOY TALK / 63

【第七章】 这是第一次见面 / 72

【第八章】 想做一个女生 / 82

【第九章】 花子乐的演唱会,糟糕的电影 / 91

【第十章】 兄弟之吻 / 100

【第十一章】 其中一个人,变心了 / 109

【第十二章】 人中吕布,马中赤兔,GAY 中唐木 / 119

【第十三章】 天上人间 / 129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第十四章】 拥抱亲吻的,不是爱的那个 / 139

【第十五章】 与丽丽姐的初遇 149

【第十六章】 我在乎自己的颠沛流离 / 158

【第十七章】 可惜不是你,与我睡一起 / 167

【第十八章】 为男朋友找一个老婆 / 177

【第十九章】 游在火里的双鱼 / 186

【第二十章】 所有的美丽,都是建立在丑陋之上 / 195

【第二十一章】 无期徒刑的爱 / 205

【第二十二章】 老鼠的爱情 / 215

【第二十三章】 妈妈多了一个女儿 / 223

【第二十四章】 我想嫁给 ALLEN / 233

【第二十五章】 一个是夏洛,一个是秋田 / 242

【第二十六章】 墓地之歌 / 251

【尾声】 / 259

【后记】 相濡以沫,你我双鱼 / 262

序言一

这是一部十分尊重甚至是考验读者智商的小说

李倩文

金国栋的第一本小说，献给了他的妈妈与我，而我，又荣幸地可以为他第二本小说作序，给各位读者抛砖引玉。借此，也向他说一声谢谢吧。

然而看完《双鱼》之后，我发现我必须要对金国栋说第二个谢谢，他给了我除感动外的第二种情绪——惊喜。这对我，经常且及时阅读到他各种文字的人来说，确实很难得，好像金国栋真的是两条鱼，一条鱼用一种腔调在我面前晃来晃去；另一条鱼潜在海底，隐姓埋名，假以时日，有一天浮出水面，交出了这样一份珍礼。

《双鱼》让我看到了最陌生的金国栋，也看到了最熟悉的金国栋。陌生相对于他的第一本书，你绝难料想这两本书是同一个人写的；熟悉是在《双鱼》中，我看见了他平时出现在博客中那种老辣、生动、令人心旷神怡的文字。金国栋说过，《双鱼》是他的救赎之作，我们将在《双鱼》中看见更为接近正统文学的文字。对于我这



样的门外汉来说，文学是什么，完全不知，但是《双鱼》文字中展现出来的磅礴大气、端庄简静的美，确实让我叹为观止。

这是一部对智商情商双重考验的小说，你若是不会深切地爱人，你难以理解金国栋笔下细若蚕丝的微妙情愫，你若没有十分发达的头脑，你也将在他布下的错乱时空或真假人物之间迷失。我阅读这部小说，总是觉得许多地方出现大的漏洞，但是看下去之后，竟然发现那是一处惊天伏笔。而一些桥段，是一些小说惯用的手法，我也以为自己足够聪明可以看穿，但是却马上又为自己脸红，因为他始终比你多想了一步。你们读《双鱼》，看书中人物博弈，你与金国栋也在博弈，输家应当是你，因为他写了五年，你用几个小时看完，被他骗到或者震惊到，也算正常。所以，如果说，这是一部难得的十分尊重甚至是考验读者智商的青春小说，应当不为过。

《双鱼》也很勇敢，金国栋再一次写到了同志话题，但是这一次他不再是举着一个画框，给大家看美丽风景，而是拿着冲锋枪，将那个世界打得体无完肤。他实在是太坏，太会算计。什么是悲剧，悲剧是将美好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什么是金国栋写的悲剧，他将一份委曲求全的不美好的东西，也毁灭了。而毁灭的过程，却又是那么的美轮美奂，叫人沉醉不已。

《双鱼》是金国栋写了五年的小说，这点我可以作证，金国栋说自己修改了十三次，我不敢保证，但与初稿相比，《双鱼》可以说是面目全非，而他为《双鱼》花的心思，更让我敬佩，比如说请亦勋唱主题曲，请麦洛洛来写序，更是接连推出了众多宣传视频，弄得满城风雨。他为人确实很高调，有时都不懂保护自己，但是如果一个作家，能在高调的同时，交出一份有分量的作品，至少与他自己以前的作品相比，取得了一些进步，我们是不是应该，更为宽容地去保护他的任性与调皮，更何况，他还是我们那么温暖的，唐木。

序言二 青春 麦洛洛

《双鱼》是一部描写青春隐痛的小说，它能够引导你，慢慢深入自我青春的内部。《双鱼》人物繁多，故事线索各自朝着不同方向发展，却最终合为一条主要故事线索。如此种种，便构筑了一个错乱的青春世界。你如果全身心地投入这本书，默读每一个字，它就会把你拖向很远很远的地方，你的眼界开始模糊，你将看到一个充满温情与伤痛的世界。然后你会看到爱，看到爱背后所隐忍的仇恨。你很快会发现，它已不再是一个单纯的故事，而是某个故事的幻影，你的幻觉。所以，字里行间的人物也不再是人物了，它们跳离出来，变成你自己，变成人物的影子。场景也抽象地变为你的世界，一个真实的世界。你处于这个世界中，看到周边穿插在故事里的男男女女，或者你就是他们中的某一个。你怀疑自己不是在阅读，而是在演绎真实的生活。这种怀疑直接捣毁你的本我存在。你能够在想象的王国里看到自己的哀伤、快乐、无助与希求。



我不是一个爱看青春文学的人。受传统文化影响，我曾一度对青春文学弃若敝屣，总觉得它们不够深刻，内容浅淡。显然，《双鱼》给了我曾经的质疑一个有力的回应。

我始终认为，一部好的小说，它的语言色彩是需要极其丰富的。它要美，要模糊。否则，太激进、太直白的文字，只会让人看得兴味索然，了无生趣。好的小说会引人入胜。不知道你是否有过这样一种感觉，就是那种“看进去”的感觉。你彻底忘记了自我存在，只有潜意识在文字和故事的海洋里畅游。

《双鱼》的文字就是如此。我以一个纯粹的读者角度去看这本书，发现其中的很多语言异常美，仿佛文字是笔者手心的一粒珍珠，用美丽的包装纸世袭珍藏。比如开篇序幕，对雨的描写。那种凄凉的阴雨，汹涌、密密稠稠，昭示着一个偌大的悲剧，亦为通篇奠定了文风基础。

我最喜欢的一段，是夏洛母亲为了女儿去“碰瓷”的篇章。在这个篇章里，有着丰美的结构主义色彩。当夏洛被一声刹车响惊醒，她决定走出去看看是不是母亲被撞了。她是有心理准备的，所以她表面看起来平静安稳。是生活的贫穷教会她如何调节自己，贫穷将这个家庭逼入绝境。他们却还在试图捕获一丝一缕卑微的光明。直至夏洛远远看见清晨稀薄的微光中母亲忙碌的身影，她走上前要一杯豆浆喝，然后去上学。初看此处的那一刻，真的，我的心跳得十分凶猛。后来，母亲真的决定要牺牲自己了，夏洛在学校与母亲心灵的遥遥相望，那种无奈与悲苦，是穷人都体会过的。

我在我的小说里也曾描写过一个因为贫穷而挣扎的人。他憎恨贫穷，又终日与贫穷相互牵绊。贫穷在表面上是他的敌人，可实质，却是贫穷为他最终解开了贫穷的桎梏。因为贫穷给予他重压，所以促使他爆发了自己的潜能，挣脱贫穷，抛弃贫穷。但是他发现自己根本不能完全抛弃它，贫穷依旧缠绕他不放。贫穷是烙印。后来，他接受了

自己的贫穷。这是一种自我的获救，是另一种接受的伟大。

就像《双鱼》里的夏洛，她亦有着贫穷情结。当她获得 SISSI 借给她的十万元。她并没有去国外留学，而是选择陪伴母亲，这是大爱。还有后来 SISSI 家族破落，她搬去夏洛的家里，却感到舒适温暖。这都是藏在生活不幸里的幸福。不幸使人平等。

所以我说这本书让我抛却了当初看待青春文学的想法。它在试图描写青春的伤痛时，同样描写了隐藏在青春内部的强大的光明。要获得光明，必须穿越无边的黑暗，就像获得幸福，必须尝尽不幸的滋味。

最后，让我们再回到青春。

青春的表面，是阳光的，健康的，丰美而富饶的。但永远不要忘记，它的基底，是布满纵横交错的阴霾的。它是撒旦的正面，是上帝的反面。青春期所有的不平衡、颠倒、虚妄、假面、错落、讽刺、荒诞，其实都是真实的发生与存在，但它们却最终迎向青春的光明。

黑暗与光明永不会相交。但黑暗与光明可以同时反作用于彼此。就像快乐与隐痛的蒙蔽，灵魂与肉体的不相协调。

青春？青春！

它留下的是无边的快乐回忆。

它留下那些伤痛，是为了我们最后的怀念。

你对过去挥挥手，终于告别青春。

你的告别是为了怀念。

而我觉得，《双鱼》是一个很好的纪念。





倏然，天变脸。从窗口望出去，天开始下雨，是通透铮亮的雨，迅猛的，隔着窗子，也能闻到泥地散发的腥香而燥热的气息。这是闷热叫人困意渐起的夏季投影，也是青春不响亮却绝对有种的绕梁余音。

他觉得自己摇身一变，成了这场声势浩大雨阵中的微微一滴，与千万个兄弟姐妹一起手拉着手，由九天之上快意坠落，面无表情地直直冲向大地。大地并没有张开怀抱，迎接他们的是一脸呆板的刚硬，刚硬里起伏着黑，雨淋不透的黑，与她看着自己的眼眸中的黑一样，像是性格暴躁的裁缝，不讲手法，把一块琉璃黑给强塞了进去。其实少女的眼睛，应该软凉一些。

少女蜷缩成一团，化作当初在子宫未见天日的形状。她眼睛里倒映着雨阵凶急，天雷滚滚，每一声都很沉，缓缓发力。每一道闪电憋足了劲道，好似要把这块天给炸裂开来。天地面目，忽隐忽现，归于混沌。能听见海也在咆哮，它被一根绳子捆绑在地板下，奋力挣扎，



困兽犹斗。

他觉得一股微型的飓风立在肚皮，将体内的热力，全吸了去，颤抖。同时，窗口那盆兰花泣开一粒，狂风骤雨，岁月独自流泪。

赤裸相对，四目胶着，谁都不敢把目光下移一点，似乎脸上筑起了栅栏。他们被对方浓浓的眼色包围。房间里有一面镜子，照见刚才电光石火间发生的一切，他的手像镰刀，喘气的蛮力的刀，不讲刀法，胡乱地砍杀，只为了将藤蔓一般缠绕在她身上的衣服扯下来。于是她的身体得以再见光，光点亮了她比雪还白还嫩的肌肤。他大气都不敢喘，怕吹破了这绸缎肌肤，她所有毛孔都眯起了眼睛，她的毛孔都是柳叶眉，双眼皮。好看。他的手，在她身上游走，来来回回，无处停留。像海浪翻转到天上再倾下来，太凶猛，手指因为极度兴奋，抖动不已，他不敢用手掌心去熨平她的不安，只能用指尖，指尖流淌，她的皮肤像键盘，被触及的地方无一不跳跃起来，好像之前千万年的死寂，只为了这一瞬的重生。狠狠地，放纵地，呼吸声灿烂着。

他着火了。

窗外的疯雨，床下的海浪，都扑不灭这团迅猛、奋力、狂躁的火。从头到脚烧了一遍。野草烧尽，她是微热的新土，埋着千万颗弓身待发的种子，蠢蠢欲动。窗口那棵柳树，在断续的闪电中面目狰狞，枝条全部翻飞到半空，张牙，舞爪。

她闭上了眼睛。时空也被烧坏了，小时候的记忆无比清晰地蹿进脑海。那时候还住在乡下，时间的马达漏油，走得很慢，她常常看晚霞，在矮矮的那座山头，火光漫天。窗外是在下火，干柴在火苗中噼里啪啦地作响。有一把，愤怒的剑，将云朵剁成一块一块，全部掉落下来。沉重，热烈地，摔落下来。

他们之间，谁是谁的桥？人生是一条苍茫的河，只能互相搀扶着过。弱水三千，只能从彼此身体上卸下一块肋骨来，造船，起航，从此分道，擦肩而过，不顾前世几千次回头。彼岸，花开。开得很慢。

狠狠地。他们一路至此，已是满腔愤恨，就烧成灰烬吧。

雷鸣，更让两人间的沉默显得突兀。语言再花哨，也是苍白，有什么用，身体是最好的语言，又是画笔，又是画板，落笔，一笔，成谶。

一道闪电，引得那柳树冒出阵阵青烟，火苗抓着枝条蹿到半空，迅速被大雨扑灭。他就是在这个时候完成了最后一笔，漂亮的句号。震耳欲聋，巧夺天工，他把她变成了一个女人，至少不再是一个女孩。

他的目光落在她脸上，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哭的。脸上是斑斑的泪水。

“是因为太痛了吗？”

她半晌，才幽幽回了一句：“可是唐木，你不是不能与女生，那个的吗？”





第一章 ○ 雾里的男孩

我不在乎你遇见我之前的颠沛流离，即使满目疮痍也罢，
我停在你的必经之道，这场相逢无处可逃，怀抱为你铸造，
承诺靠在你耳旁。

“我不在乎你遇见我之前的颠沛流离，即使满目疮痍也罢，我停在你的必经之道，这场相逢无处可逃，怀抱为你铸造，承诺靠在你耳旁。在你丢失了方向，不知道何去何往时，请听见我的召唤，我在，我在，我，在，这里，我在这里。”好听的声音，轻柔的语气，他的脸隐在一片亮白光线中，看不清楚，隐约的轮廓，英气逼人。她在看他，不用眼睛，因为她发现自己是紧闭着双目的。她努力去睁开眼睛，才发现一种对抗的，积蓄的力量存在，与她较劲，你弱我弱，你强我强。

她命令自己身体里的千军万马奔赴此处，攻开城门，她要睁开双眼，她要看见。她要看见他的模样。

所以，集天下佣兵，开赴城池，云梯架，大炮轰，总之，尽一切手段，打开城门。城墙深深，铜雀楼台，锁着一个他。一个素未谋面却会对她说“我在这里”的他。

她骤然睁开了双眼，却是如灯熄芯，什么都看不见了，她的思维从梦中挣脱出来，耳边急促短暂的汽车鸣笛声渐渐把她拉回现实，她终于笑了出来，低声骂了自己一句，“笨夏洛，你又做梦了！”

“天下女子有情，宁有如杜丽娘者乎！梦其人即病，病即弥连，至手画形容，传于世而后死。死三年矣，复能溟莫中求得其所梦者而生。如丽娘者，乃可谓之有情人耳。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生而不可与死，死而不可复生者，皆非情之至也。”

夏洛再无法入睡，而是躺在床上把《牡丹亭》里的这段话又背诵了一遍，她是有点羡慕杜丽娘的，至少人家梦见的那个他，是看得见面前的，自己梦见的这个人呢，面容模糊，总是在梦里说一大堆不着边际的话（虽然这些话很漂亮）。当然，她也不想与杜丽娘一样，为了想念这个人，生病死去。她也没有足够的信心保证自己可以因为这个未曾谋面的人而“死可以生”。她听见隔壁房间有些声响，聪明如她，自然听得出来那是妈妈尽量克制却仍然不小心发出的声音，她突然鼻子一酸，薄薄的木板，目光若能穿透，定能看见妈妈弓着身子，步子轻轻地搬弄煤炉和大电饭煲，妈妈要一早就去街上摆摊卖早点。人们睡至快要迟到，起床后匆匆跑上街，递上一元两元，就拿到可口的点心。可谁能想到这个瘦弱的女人是在凌晨4点的时候就起床工作了呢？而她的丈夫，往往那个时候才从夜市摆摊回来。夫妻的交集，是短短的，疲惫的一瞥。他们是处在社会最无关紧要的一环，但对于他们来说，这些又是性命攸关的工作。他们家摆放着一尊观音像，每天朝拜，年年供奉。他们也相信，岁月恩泽，终会等到某个时候，结束现时艰辛。

与生俱来的罪恶感。夏洛也弄不清楚自己为什么有这样的想法。





爸爸妈妈这样辛苦，她竟然还一连好几天为一个梦中的男孩子牵肠挂肚，真是不争气不懂事。夏洛在心中深深自责。她也不敢爬起来帮妈妈做事情，她实在看不到了妈妈以为自己吵醒了女儿而流露出来的那种愧疚神情。母亲对女儿，就像是君对臣，怎么可以像现在这样呢？她知道这其中是妈妈一辈子也不会去想到的那个字眼：“爱。”夏洛闭着眼睛，眼泪润湿在她错乱的惆怅里，她在心里默念那几句话：

“我不在乎你遇见我之前的颠沛流离，即使满目疮痍也罢，我停在你的必经之道，这场相逢无处可逃，怀抱为你铸造，承诺靠在你耳旁。在你丢失了方向，不知道何去何从时，请听见我的召唤，我在，我在，我，在，这里，我在这里。”

可是，你在哪里，为何还不出现？我快要坚持不下去了。

有一天她下了课回来，妈妈不像往常在厨房里忙碌，而是坐在那个勉强可以称之为客厅的小桌子旁等她，虽然她用织毛衣掩饰了等待的意图，但她是她的女儿，总是能一眼看穿母亲的心思。爸爸的鼾声传来，不过母女都没有在意，夏洛隐约能够瞧见妈妈脸上浮现的那道光芒，由此看来，妈妈要与自己分享的，至少不是一件坏事。她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养成了这种直觉，或者它一直都存在，像他们这样社会地位的人，从来不盼望有什么幸运降临到头上，只要可以避免苦难就可以了。所以，这至少不是一件坏事，就值得庆幸。

“来，来，你过来。”妈妈向她招手，兴高采烈的样子，另一只手还拿着几张纸。

夏洛不知道妈妈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到底还是走了过去。妈妈把那几张纸塞到她手上，说道：“你是读书人，你看看。”夏洛瞄了一眼，果然是保险，肯定又是那个张阿姨搞的鬼，她知道夏洛是家里的希望，几次来推荐了许多险种，说都是为了夏洛好。夏洛心生无限反感，她明白自己对于这个家的意义，所以她不允许别人利用这一点